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银保本型“随心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
- 委托理财期限：33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 2.5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一定的闲置情况。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

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8,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2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0.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27,72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验证费、资信评级费、债券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不含税外部费用 452.5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7,547.45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48 号《验证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含 2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	51,599.50	28,000.0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工银保本型“随心E”（定向山东）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2
------	--------------------------------

	期
产品代码	SXESDBBX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认购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6日
预约自动到期日	2020年11月17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持有28天-62天2.1%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

2、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现金管理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产品。

3、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0月15日

产品风险评级：PR1（产品保障本金，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或产品不保障本金但本金或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且具有较高流动性。）

认购/申购方式：1、募集期内网点营业时间接受认购申请；2、募集期结束后的工作日开放时间内接受申购申请。

申购确认：T 日申购，T+1 日确认，T+1 日扣款；确认、扣款日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预约到期日：客户认/申购时，需自主选择确定该笔理财资金的预约到期日，申购确认日至预约到期日最短为 28 天，最长不超过 62 天。

资金到账日：预约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一个工作日。

托管费率：0.02%

销售手续费：0%

提前终止及变更说明书：1、为保护客户利益，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 7 天公告提前终止本产品。2、若由于工商银行变更说明书相关条款，如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投资比例、产品评级等，客户可以在规定时间（5 个工作日）选择赎回，此时工商银行将不收取赎回费用，按照实际客户资金持有天数所对应业绩基准兑付本金及收益。

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投资本金×业绩基准（R）/365×实际存续天数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拟投资 0%-8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20%-100%的债券类资产，0%-80%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四）相关说明：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购买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理财产品等存续期间，公司将密切关

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为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9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1,879,169,072.03	1,503,265,428.25
负债总额	959,794,364.34	663,896,52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2,363,796.51	762,178,39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7,772.50	34,933,177.47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1.08%，货币资金余额为40,542.50万元。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2,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93%，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2.5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百达精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以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保荐意见；

基于以上意见，中泰证券对百达精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000,000	17,643.84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000,000	71,835.62	
3	结构性存款	65,000,000	65,000,000	166,043.84	
4	结构性存款	65,000,000	65,000,000	619,298.63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30,000,000	237,534.25	
6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	30,000,000
7	保本型理财产品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00,000,000	1,112,356.18	5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0.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6日